

1月28日，河南省文化和旅游厅发布《关于做好2021年春节期间文化和旅游市场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

通知要求，严格管控大型演出活动，春节期间各地原则上不举办大型演出活动，确需举办的，应在慎重评估的基础上从严审批。

此外，剧院等演出场所观众人数不得超过剧场座位数的75%；上网服务场所接纳消费者人数原则上不得超过核定人数的75%；歌舞娱乐场所接纳消费者人数原则上不得超过核定人数的75%，每个包间接纳消费者人数原则上也不得超过核定人数的75%；游艺娱乐场所接纳消费者人数原则上不得超过核定人数的75%。

附：

河南省文化和旅游厅关于做好2021年春节期间文化和旅游市场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省直管县(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根据省委、省政府和文化旅游部关于疫情防控的有关要求，现就做好全省文化和旅游市场2021年春节期间疫情防控工作通知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

各级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在属地党委政府的领导下，根据当地党委、政府要求，科学动态调整文化和旅游市场防控策略和措施，科学精准指导旅行社、星级饭店、文化市场经营单位严格执行疫情防控措施和要求，督促落实疫情防控措施，进一步完善应急处置预案，确保各项疫情防控措施落实到位。

二、落实疫情防控要求

(一)旅行社防控要求

旅行社要对旅游产品进行安全风险评估，要加强与供应商、合作商的沟通联系，及时了解和掌握旅游目的地和客源地卫生健康部门疫情防控情况，做好线路设计产品对接和预定等工作，严禁组织到中高风险地区。

旅行社要做好游客信息采集，健康档案检测登记，要求游客报名时如实告知旅游活动相关的个人健康信息，出示健康码，并在出行前再次核验。

旅行社要严格落实各地在交通、住宿、餐饮、游览、购物等方面的疫情防控要求，督促供应商、合作商落实通风消毒等措施，

要强化秋冬季疫情防控，落实好各项日常防控措施。要加强对游客的体温检测，游客乘坐汽车等交通工具，应全程佩戴口罩，严格执行景区和娱乐场所，“限量、预约、错峰”等措施，主动配合接待单位，做好疫情防控相关工作。

各地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要督促旅行社落实“一团一报”制度，在全国旅游监管服务平台填报旅游团队信息，上传电子合同。要加强对旅行社的监督检查，对疫情防控措施落实不力的要及时纠正，依法依规查处违法经营行为，维持市场秩序。

(二)星级饭店防控要求

切实压实县区属地管理、部门行业监管、单位主体和公民个人四方责任;科学制定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的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和应急处置预案;严格落实进货查验及索证索票制度，开展进口冷链食品和冷链食品从业人员定期核酸检测等疫情防控措施，确保食材来源可追溯;切实做到入住人员佩戴口罩、健康识别、量体温、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1_4805

